

十二月五日

星期天

晴

今天是星期天，我和好朋友大明去購物商場購買做蛋糕要用的材料，我去到購物商場後就和大明會合。

我進入購物商場，就看到有很多部門，一樓有文具部，二樓有家具部、三樓有食物部等等。我們要購買做蛋糕的材料，所以我們要去到三樓食物部，我們進入到食物部後看到有很多商品，十分鐘後，我們還是沒有找到材料，大明去找了職員，終於找到了材料，買完做蛋糕的材料後，還有有五十塊。

回家後，我把五十塊還給媽媽，媽媽拿過五十塊和材料，就立刻做蛋糕，媽媽把材料倒進碗裏，加熱一小時，蛋糕做完後，我拿出來吃了一口，非常甜，媽媽說：「好吃嗎？」，我說：「很甜。」，吃完後，我就睡覺了。

今天是假期，不用上學，我坐在沙發上，一邊吃零食，一邊看照片，看到我、陳小明和李大文的合照，我回想起四年前，我們之間的一點一滴。

四年前，我唸一年級，那時剛剛入學，不敢和別人交朋友。同學看到我很沉靜，就說：「讓我來做你的朋友吧！」我高興地說：「好啊！」我和陳小明從此就每天一起聊天、一起吃東西。

升上二年級，陳小明被分到甲班，我被分到乙班。那時，我看到一個同學不敢介紹自己，像極了我唸一年級時，不敢去交新朋友一樣。那我就到他的身邊說：「你叫甚麼名字？」他說：「我的名字是李大文。」我說：「我可不可以做你的好朋友？」他開心地說：「好。」我和李大文從此成為了好朋友。

三年級時，我們三人被分到同一班，之後我們便成為了無所不談的好朋友了。